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
東南區

承辦人:傅品若

電話: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077

傳真: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:a79179@gov.taipei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: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13988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法諾亞生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回收「法佐甲錠50微公 克(衛部藥輸 字第028688號)」(批號D2402370、 D2402371)一案,詳如說明段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4年10月3日FDA藥字第 11407239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表示因旨揭批號藥品進行第3個月安定性試驗 (批號D2402370)時,其主成分低於檢驗規格下限,故將 相關批號D2402370、D2402371,共2批藥品啟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判係屬第二級回收, 基於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,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旨揭 公司辦理回收事宜。

正本:臺北市藥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

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:電 2025/10/08文